

证券代码：837116

证券简称：中水三立

主办券商：国元证券

中水三立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5 月 22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安徽省合肥市蜀山新产业园稻香路 1 号 2 号楼 1 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方式召开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静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议案，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中水三立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7,4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.8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1.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4 人，董事卢晓生因公务出差缺席；
- 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2 人，监事张复全因公务出差缺席；
- 3.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4.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对 2019 年度工作情况进行分析，并做出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计划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7,4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对 2019 年度工作情况进行分析，并做出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计划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7,4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议案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

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公告的《中水三立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报告》和《中水三立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7,4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继续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，对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审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7,4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审计报告数据，对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进行分析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7,4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0 年经营目标，结合生产经营情况对 2020 年度进行财务预算分析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7,4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公告的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》。公告编号：2020-022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7,4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公告的《关于预计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》。公告编号：2020-021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因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,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关联股东李静、李兵、任传胜、合肥三达股权投资管理中心(有限合伙)回避表决，由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对本议案进行审议表决,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全体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股份 2,500,000 股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<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>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结合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对《中水三立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进行了制定。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公告的《关于制定<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>的公告》。公告编号：2020-023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7,4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<公司承诺管理制度>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结合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对《中水三立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》进行了制定。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公告的《关于制定<公司承诺管理制度>的公告》。公告编号：2020-024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7,4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陈磊、张宇驰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、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中水三立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(二)《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关于中水三立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中水三立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5 月 26 日